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创业”）持有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安证券”、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共 235,291,527 股，占华安证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5.0087%。前述股份中，源于华安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有 181,048,521 股，占华安证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3.8540%，该部分股份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上市流通；源于华安证券 2021 年度配股的股份有 54,243,006 股，占华安证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1.1547%，该部分股份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上市流通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自 2022 年 8 月 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期间，东方创业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,000,000 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 0.21%。减持期间若公司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，减持股份数将不进行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东方国际创业股	5%以上非第	235,291,527	5.0087%	IPO 前 取 得 :

份有限公司	一大股东			181,048,521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 54,243,006 股
-------	------	--	--	--

注：东方创业以其他方式取得的 54,243,006 股华安证券股份系其参与公司 2021 年度配股所获配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东方创业过去 12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，其最近一次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
东方国际创业股 份有限公司	56,607,079	1.56%	2020/7/10~ 2021/1/5	8.12-9.14	2020年6月17 日

此外，东方创业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“东创 19EB”设立的“东方创业—安信证券—19 东创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因债券持有人在 2020 年 7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 月 5 日期间行使换股权利，累计换股 1,169,42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 数量(股)	计划减 持比例	减持方 式	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 份来源	拟减持原 因
东方国际创业股 份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 10,000,000 股	不超过： 0.21%	竞价交 易减 持，不 超过：	2022/8/8 ~ 2022/11/8	按市场 价格	IPO 前取得	股东自身资 金需求

			10,000 ,000 股				
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东方创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时承诺：本股东在公司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自 2012 年 7 月 13 日起锁定 36 个月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，锁定期以前两者孰长为准。

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进行股份减持的，除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以外，承诺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，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（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，如因派发现金红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、除息的，则按照有关规定做除权除息处理），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%，减持方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东方创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东方创业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,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东方创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定以及相应承诺要求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16日